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有關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該年報」)。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該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購股權計劃提供下列額外資料：

截至該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13,973,5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10%。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並誠如本公告所披露，該年報的其餘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李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段林楠先生及周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錦榮先生、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